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1年1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,将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为自 2011年11月8日起至 2012年4月30日,不超过6个月。有关公告刊登于 2011年11月9日公司指定的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(公告号: 2011-45)。

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 6 日、2012 年 4 月 9 日将上述 6000 万元,全部 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。公 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**O**一二年四月十六日

